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4,243,200.13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7,716,919.7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决议日，公司总股本 435,177,853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 1,300,070 股，可参与利润分配股数 433,877,783 股，以此合计拟派发现金 13,016,333.49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综上，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3,016,333.49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8.01%。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1,300,07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流通、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016,333.49	13,016,333.49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243,200.13	-95,970,755.94	-56,315,589.6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7,716,919.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6,032,666.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9,347,715.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6,032,666.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852,111,654.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231,646,886.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9.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为 69.18%，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 852,111,654.92 元，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赞成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赞成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发展状况与资金情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